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18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向家雨先生、付祖岡先生、王新瑩先生及汪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堯女士、江華先生及李旭冬先生。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新科中国投”）直接持有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年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号），向亚新科中国投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该股份已于年月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亚新科中国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共计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减持后持有公司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亚新科（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 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 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亚新科(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	集中竞 价交易	—		未完成： ， 股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